

**【平公资采 2023782 号】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平顶山市政务云政府
购买服务项目征集公告**
(招标编号：2023-07-247)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平顶山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平顶山市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150 万元，招标人为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框架协议供应商利用其资源为采购人提供电子政务云平台搭建、政务云运营平台建设，配合新增应用上云、已有应用迁云，配合完成政务云监管平台接入，以及政务云平台软硬件的运行维护、相关培训等服务，保障政务云上系统平台及云本身的安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或分支机构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书，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提供 2021 年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对于成立时间不足的供应商，以成立时间为准）
下属分公司或子公司作为供应商的，可提供集团公司或总部的财务审计报告。】；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6 需提供“中国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为征集公告发布之后至开标截止之日前，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 3.7 供应商须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资料被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包括上报主管部门，采购人有权在任何时间对其真实性进行核实，供应商对核实须配合（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3.8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他们在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不得以分公司没有独立法人资格而将其作为资格条件排除在外。；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21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潜在供应商报名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平顶山市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

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http://www.pdsggzy.com/>）获取征集文件，并于2023年08月2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3-07-247

2、项目名称：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平顶山市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1500000.00元，最高限价：11500000.00元

序号：1 包号：平公资采2023782号-1 包名称：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平顶山市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包预算（元）：11500000.00 包最高限价（元）：115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政务云政府购买服务。框架协议供应商利用其资源为采购人提供电子政务云平台搭建、政务云运营平台建设，配合新增应用上云、已有应用迁云，配合完成政务云监管平台接入，以及政务云平台软硬件的运行维护、相关培训等服务，保障政务云上系统平台及云本身的安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要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限：自平台搭建完成，经验收合格投入使用后1年，经采购人同意可延续服务。

5.4 服务质量：满足采购人及征集文件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采购内容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或分支机构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证书，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或提供2021年经

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对于成立时间不足的供应商,以成立时间为准)下属分公司或子公司作为供应商的,可提供集团公司或总部的财务审计报告。】;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 需提供“中国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为征集公告发布之后至开标截止之日前,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7 供应商须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资料被视为放弃中标资

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包括上报主管部门,采购人有权在任何时间对其真实性进行核实,供应商对核实须配合(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8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他们在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不得以分公司没有独立法人资格而将其作为资格条件排除在外。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8月01日至2023年08月2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pdsggzy.com/>)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潜在供应商报名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pdsggzy.com/>)“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 <http://www.pdsggzy.com/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 <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售价: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8月2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pdsggzy.com/>）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8月2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pdsggzy.com/>）

六、公告期限

本次征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网站上同时发布，征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响应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 2、各供应商可凭借CA数字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系统内进行在线质疑（异议）、投诉，各采购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可针对在线质疑（异议）、投诉进行在线答复。
- 3、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4、监督单位：平顶山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400750726417G

联系方式：0375-2627596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联系人：李刚

联系方式：166969899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系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湛河区良基地产六楼

联系人：李沅宸

联系方式：1993757767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沅宸

联系方式：19937577677

日期：2023年07月31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平顶山市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地址：平顶山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联系人：李刚

电话：1669698995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系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平顶山市湛河区良基地产六楼

联系人：李沅宸

电话：19937577677

电子邮件：5779971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